

中国足协

足纪字(2015)009号

关于对重庆力帆足球俱乐部运动员吴鹏 违规违纪的处罚决定

各赛区委员会、各足球俱乐部：

根据中国足协竞赛部注册办2015赛季注册期间收到有关俱乐部提交的注册信息及情况说明，经中国足协纪律委员会对相关球员及俱乐部进行核查与认定，重庆力帆足球俱乐部运动员吴鹏存在年龄造假行为。

依据《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准则》第65条之规定，做出如下处罚：

停止重庆力帆足球俱乐部运动员吴鹏参加2015年中国足球协会举办的比赛2个月，禁赛时间从2015年2月28日至2015年4月27日。

望各俱乐部切实加强对运动员、官员的管理教育，净化赛场风气，杜绝发生各类违规违纪行为，确保本年度比赛顺利有序进行。

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委员会

主任：王小平



2015年3月13日